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 Ipreo 签订《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签订的《合作备忘录》（以下简称“备忘录”）属于签订双方表示合作意愿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不确定性。除非双方就备忘录中描述的事项和合作事宜签订正式交易文件，否则除特殊条款外，备忘录内容没有法律约束力，也未对任何一方设定任何法律义务，且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 Ipreo Holdings LLC 无须对备忘录中描述的事项承担任何法律义务或法律责任。
- 备忘录不构成任何一方签订正式交易文件的义务或承诺。只有签署正式交易文件才会构成任何一方就合作项目作出有约束力的承诺。正式交易文件签署后，其条款应取代备忘录和双方之间达成的所有其它书面或口头约定。
- 目前备忘录的签订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一、《合作备忘录》签订的基本情况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或“公司”）于北京时间 2019 年 1 月 25 日与 Ipreo Holdings LLC（以下简称“Ipreo”）在纽约签订《合作备忘录》。

1.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Ipreo Holdings LLC

主要股东介绍：IHS Markit 于 2018 年 8 月耗资 18.6 亿美元收购 Ipreo。IHS Markit 是一家全球商业资讯服务的多元化供应商，为全球范围内的主要行业和市场提供关键信息、分析和解决方案。

主要业务介绍：Ipreo 是提供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数据和分析报告的全球领先供应商。该公司支持整个融资过程的所有市场参与者，包括：银行、上市公司和非上市公司、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以及研究、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公司。该公司主要业务围绕着全球化的一级市场发行，依托于全球化收集的数据与资讯，帮助承销商，投资人和发行人实现更高效的决策和工作流程。

2. 备忘录签署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备忘录由公司与 Ipreo 于北京时间 2019 年 1 月 25 日在纽约签署。

3. 签订备忘录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备忘录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审议。

二、 《合作备忘录》的主要内容

1. 合作宗旨

公司和 Ipreo 拟在中国大陆成立合资公司，就中国大陆债务发行市场的电子化簿记建档解决方案展开互利共赢的合作。

2. 合作主要内容

公司和 Ipreo 或 Ipreo 指定的关联方拟在中国大陆设立一家合资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合资公司”），并由上述中国合资公司在香港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子公司”）。公司和 Ipreo 拟通过上述中国合资公司和香港子公司就部分相关 Ipreo 产品在中国内地的本地化和商业化事宜进行合作。

三、 对上市公司的意义和影响

通过此次合作，公司将引进 Ipreo 在电子化簿记建档方面的先进技术与经验，并通过自主研发，帮助中国投资银行和机构投资者建立起适合中国债券市场的承销发行网络，并对接海外投资银行与海外机构投资者，用技术支持海外资本直投中国市场，配合中国债券市场的开放。

若合作能够顺利进行，将有助于公司深入拓展一级市场。通过组建联接境内外投资银行和机构投资者的承销发行网络，公司可为一级市场发行参与各方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

目前备忘录的签订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四、 重大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的备忘录属于签订双方表示合作意愿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不确定性。除非双方就备忘录中描述的事项和合作事宜签订正式交易文件，否则除特殊条款外，备忘录没有法律约束力，也未对任何一方设定任何法律义务，且 Ipreo 和恒生电子无须对备忘录中描述的事项承担任何法律义务或法律责任。另外，备忘录不构成任何一方签订正式交易文件的义务或承诺。只有签署正式交易文件才会构成任何一方就合作项目作出有约束力的承诺。正式交易文件签署后，其条款应取代备忘录和双方之间达成的所有其它书面或口头约定。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9日